

户籍制度改革背景下治安管理的新思路

王平平

无锡学院

【摘要】户籍制度改革属于推动国家治理工作现代化发展的重要途径,对于我国社会治安管理有着不可忽略的作用与效果。基于封建社会的“登人”、“齐名编户”、“输籍定样”等户籍制度的变迁,城乡二元化户籍制度、警察户籍管理等现代化的户籍制度体系的改变,对于社会各个行业均存在一定程度的影响,特别是对于社会治安管理有着较为明显的影响。对此,在新时期环境之下,户籍制度体系的改革,户籍制度所承担的治安管理功能与定位也有全新的发展。基于此,本文简要分析户籍制度改革背景下治安管理的新思路,希望能够为相关工作者提供帮助。

【关键词】户籍制度;制度改革;治安管理;新思路;分析;探讨

【DOI】10.12252/j.issn.2096-6288.2021.12.473

引言

自从户籍制度改革意见提出后我国户籍制度正式进行改革,但是因为我国人口基数相当庞大,原本的户籍制度在多年历史发展过程中形成的附加社会福利等因素的影响更加明显,这也促使改革难度明显增加,导致户籍制度改革存在进度缓慢的特征。与此同时,按照户籍制度的改革目标,有许多研究者剥离淡化户籍制度承担的社会治安管理功能,可以基于西方社会的经验,以户籍制度承担人口数据统计功能,并实现对制度体系的改革。从治安管理角度来看,需要结合全新时代之下的户籍制度,针对性做好社会治安管理工作,从而为社会稳定发展提供保障。对此,探讨户籍制度改革背景下治安管理的新思路具备显著实践性价值。

1、户籍制度和治安管理

社会治安管理主要是指社会治安行为管理,属于国家警察机关委会社会治安并保障社会其他秩序的正常及有序行为执法行为,治安管理属于国家治理的重要内容,其本质在于统治阶级借助制度保障与体制的设置,确保社会治安事故有效管理,从而维护社会治安的工作秩序,在各级公安机关统一履行法律规定的治安治理秩序的职权,并履行治安管理职能^[1]。

户籍制度则是国家基于统治阶级的实际需求,借助不同行政机关对于管辖范围内公民的身份认定、血缘关系、法定住址等人口信息进行摸排登记,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立户划分的户政管理制度。

2、新时期户籍制度改革对于治安管理功能的定位

自从党的工作核心从节段型转变为经济建设,市场经济制度体系的建设过程中,党与国家开展了关于户籍制度改革的尝试^[2]。在党的十八大之后,我国不同制度体系的改革正处于快速深入阶段,民众对于户籍制度所形成的负面影响越发突出和明显,此时改革便成为了首要任务。在这一背景之下,基于户籍制度的改革其对于治安管理功能也会呈现出全新的定位支持。

2.1 户籍制度改革目的

近些年有许多研究认为,目前我国户籍制度改革的重点目标之一在于构建一元化的户籍制度,并取消农户和非农之

间的差异,给予公民政治经济层面上的平等地位,并构建统一性的户口制度,杜绝户口和社会福利之间的关联性^[3]。在法律层面上进行立法时,应当恢复公民定居和迁徙之间的自由权,不仅可以满足国际惯例,同时也能够充分展现对于人权的保护和尊重,可以促使户籍制度体系顺利改革。另外,从保障方面而言,在转移人口的不同权限角度来看,借助政府部门之间的相关协调,可以按照农业转移人口之间的受教育、就业权、就医权等居民基础权利提供保障。另外,剥离淡化户籍制度的原本治安管理功能,单纯承担人口数据的统计性职能。

2.2 调整户籍制度的治安管理功能

首先,需要结合我国基本国情,在这一阶段户籍制度所承担的治安管理功能可以完全剥离仍然属于研究重点方向。伴随着技术层面上的不断发展,有许多犯罪人员摒弃了传统的犯罪手法,并采用了更加隐匿、更难以发现的犯罪行为,例如线上犯罪^[4]。其次,在经济发展背景之下,人口流动会更加明显,此时原本的户籍制度对于人员的管理与控制能力会相对薄弱,在具体案例当中,公安机关需要基于原本的户籍信息进行侦查,但是侦查结果一无所获的现象也时有发生。最后是随着贫富差距的不断增加,社会矛盾问题会越发的突出和明显,社会治安不稳定因素的影响也会更加显著。在这一背景之下,公安机关所承担的社会治安管理能力遭受了相对较高的挑战与要求。例如,单纯、局限的追求户籍改革人权保障,对于治安管理存在相当严重的负面影响,从这一角度来看,目前户籍制度改革过程其自身承担的治安管理功能必然需要有适当的调整与取舍。

2.3 重新定位管理功能

政府权利的根本在于人民,是基于人民对于政府的权利让渡。人民本身属于自身权利赋予政府,借助政府的墙纸性保障力量实现规避权利侵害的发生^[5]。政府方面对于社会秩序的维护必然有较高的责任,在确保公民生命权不遭受侵害的社会利益超过一切,社会主义的国家公共权力的核心本质在于服务所有人的利益。对此,在新时期环境之下,户籍制度的治安管理功能重新定位应当聚焦在取消公安机关繁琐的户籍统计职能,并解放基层警力资源的同时,借助现代化的

生物技术和万物互联的数据化时代,结合疫情常态化管理控制的普及基础上,构建社会治安管理体系,从而拓展全新的治安管理功能,推动治安管理综合水平。

3、户籍制度改革背景下治安管理的新思路

基于新时代环境之下政策体系的不断改变,户籍制度体系的改革显得越发突出和重要,按照当代社会治安管理发展的方向,结合公安机关户籍管理职能的改变,对于经济发展与现代化进程期间充分暴露了治安管理难题以及原本治安管理系统失灵等问题。对此,对于公安机关而言,在治安管理方面也需要基于户籍制度体系的改革进行适当的调整。

3.1 户籍人口信息共享

在信息化、互联网数据时代背景之下,政府需要结合自身的实际情况,基于自身具备的海量以及权威性的信息资源进行充分的加工利用,并为公众提供更加优质的公共服务^[6]。在人口户籍信息的共享过程中,政府部门可以构建信息共享平台,并促使信息之间可以有效共享,积极打破政府以及相关部门的信息应用能力。在具体的实施期间,可以基于户籍制度体系的改革,借助人民代表大会的立法充分发挥与明确公安机关的户籍登记管理职能,并结合身份证的制作发放、职能的剥离,基于民政部门进行承担。但是对于民政部门的管理户籍信息而言,公安部门仍然享有相应的管理权限,此时便需要依法以便捷化方式进行调阅,在必要情况下可以基于民政部门的户籍信息构建公安机关的犯罪处理信息库,在完成户籍制度体系改革工作目标的同时,也可以有效推动公安机关的治安管理工作得到有效的拓展。

3.2 流动人口信息收集与申报

在市场经济持续发展的同时,地区经济差异无法避免,此时也会间接衍生出流动人口明显增加的现象,这一现象本身就带有一定的复杂、居住地跨区域性以及增长突变型等问题。从相关统计数据来看,目前我国流动人口的犯罪问题属于地区最为明显且突出的问题,所以强化对流动人口的治安管理工作属于目前公安机关所必须解决的重点问题^[7]。公安机关应当基于大数据时代之下的技术优势,和火车站、汽车站以及机场等各个方面的交通运输部门,构建互联互通的数据网络,并保持主动、及时掌握外来人口的数据信息,并针对重点人员做到选择性的治安管控,同时针对性做好预警管理。与此同时,在新冠肺炎疫情背景之下,需要积极构建流动人口的自主申报管理系统,并基于公民申报个人流动信息工作模式,在警民联手的基础上构建治安管理全新保障机制。

3.3 构建出生人口数据采集

传统的人口信息数据采集工作主要是集中在和未成年人申领身份证方面进行数据同步,但是伴随着未成年人犯罪率的不断增加,这一种制度体系模式明显限制了公安部门对于未成年人犯罪行为的打击能力,存在明显的现实性问题^[8]。

伴随着生物特征识别技术的广泛性应用,应用人独特的生理特征鉴别个人身份信息在治安管理防控方面的数据采集有着相当重要的作用,公安部门可以基于医院、月子会所等相关的医疗机构,针对身体条件适宜的新生儿儿童进行指纹、DNA的采集,同时也可以基于未来身份认定的主流技术(虹膜)实现生物特征信息的有效采集。这一种管理模式一方面可以提前实现对人口拐卖犯罪行为的有效预防,确保儿童拐卖等严重危害社会稳定、家庭和谐的恶性事件发生,另一方面可以借助民政部门之间的有效协调,将公民特有的身份认证功能数据录入到系统当中,从而做好对人口信息的采集以及治安管理之间的双重配合。另外,为了更好的适应刑法修正案对于刑事责任年龄的调低现象,实现对未成年人犯罪的有效打击,做好人口的数据采集显得格外重要,这也是户籍制度改革背景之下的治安管理重要思路^[9]。

4、总结

综上所述,户籍制度的改革与制度体系的建设主要是基于一元化的户籍制度,剥离附带的社会福利待遇,并提供公民平等的权利,保障公民人权等改革措施。在户籍制度的治安管理功能方面应当提高重视,需要杜绝“一刀切”的武断思想理念,在平等保障人权和保护公民生命权的抉择同时,需要保持决策工作的侧重性,并基于基本国情,合理的平衡户籍制度改革对于治安管理功能的负面影响,构建新时期改革背景之下公安机关治安管理的全新体系,从而为治安管理工作提供保障。

参考文献

- [1]周世民.常州市武进区流动人口治安管理研究[D].导师:岳梁.苏州大学,2019.
- [2]李国梁,麻宝斌,杜平.民众户籍制度功能主观评价的影响因素分析[J].河北师范大学学报(哲学社会科学版),2018,41(01):118-128.
- [3]黎赛男.郴州市新二元社会下流动人口治安管理工作研究[D].导师:李金龙.湖南大学,2012.
- [4]郭海滨.我国流动人口治安管理中问题及对策研究[D].导师:成志刚.湘潭大学,2011.
- [5]郭凯.改革户籍制度有利于治安管理优化[N].21世纪经济报道,2009-10-15(002).
- [6]张晨郁,齐冬红,谷金明.我国现行户籍制度功能定位的重新审视[J].商业时代,2009,(09):58+16.
- [7]杨士进.现行户籍制度的形成、演变及其反思[J].当代中国史研究,2008,(03):122.
- [8]陈韶.中国历代户籍治安管理制度溯源[J].船山学刊,2006,(02):187-189.
- [9]宋扬.新型城镇化背景下户籍制度改革的难点与思路分析[J].人文杂志,2014(10):3.